

证券代码：832518

证券简称：佳汇设计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佳汇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5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，书面方式

5. 会议主持人：陶锷
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根据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：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根据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：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公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具体事宜详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》的公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佳汇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浙江佳汇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